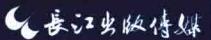


完美的七天

PERFECT SEVEN DAYS

著 | 宋尾



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完美的七天

PERFECT SEVEN DAYS

署 | 宋
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完美的七天 / 宋尾著. -- 武汉 :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8.12

ISBN 978-7-5702-0761-9

I. ①完… II. ①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69143 号

责任编辑：杜东辉

责任校对：陈 琪

封面设计：闰江文化

责任印制：邱 莉 胡丽平

出版：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027—87679360

<http://www.cjlap.com>

印刷：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7.625 插页：1 页

版次：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37 千字

定价：29.8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027—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____ Contents

- 002 序 章 磁器口
- 016 第一章 久别重逢
- 054 第二章 寻找杨柳
- 115 第三章 神秘情人
- 157 第四章 沉默的海
- 187 第五章 帷幕背后
- 209 第六章 一种轮回



“欲望值得尊敬。但它不是爱，只有爱才值得上一切。”

——珍妮特·温特森

序 章 磁器口

见面时，我三十三，她三十一。我们各有一个还算美满的家，但这并不能阻止我们做出这个疯狂的决定——在一起度过七天。我们说好了，要在这七天里模拟一次完整的“婚姻”。

我们将这天定在二〇〇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不是深思熟虑的结果，而是一个临时的甚至有些草率的决定。事实上，我们的相聚也的确晚了些——“认识”十年了，但从没真正见过。即使相见这天，也耽搁了好一会儿。原定下午四点一刻的飞机晚点。幸而有时迟到并不一定是坏事，就像现在，它至少可以让爱与欲望交织的那种期待烧得更加炽烈。那张魔毯飞行在天穹，你能看到云，却看不到它——我觉得这是飞机的神奇之处，这东西就是神话本身，它带来你的想象、情人和斑斓的魔杯。我坐在候机大厅一侧的咖啡卡座，心里蕴藏着雾一般的风暴，但我竭力不让它们冲破、逃逸出来。我们已经等了十年——如果非要这样计算的话——也不在乎多这三十分钟。既然时间都无法阻止我们飞奔到一起，就再没什么能阻止我们了。事实上，让我焦虑的是她登机之前的警告：要是你第一眼没认出我，我会转身就走。我相信她是说到做到的那种女

人。

她要来看我，要我去机场接她，但拒绝告诉我她穿什么衣服，长什么样，高或是矮，长发还是短发，有什么打眼的佩饰，没有，一丝一毫也没有。这是她此行唯一的条件。

我承认我很紧张：不只因为相信她是说到做到的那种女人，还因为从她说要来的那一刻起我就已经开始失魂落魄。现在我每一根神经都似乎注满电流，它们在末梢吱吱地骚动。充血更厉害的是小腹，身体显露的欲望比我本人更加迫切。为了缓解那种压抑的麻痹和疼痛，我不得不将两条腿摊直，尽量使它松弛一些，就像我期望达到的那样——自然一些，再自然一些。

但这太难了。尽管我们已经熟悉得不分彼此，但我从未见过她。每次，我向她索要照片，她便让我自己想象。我完全想象不出。这不是写诗，或是写一篇文章，可以任意使用我所知道的字符，这不是想象的产物——虽然在我心里她是有轮廓的，而且我深信每个男人心里都埋藏有一个女人的轮廓。

然而我的惴惴不安是多余的。当游客从国内航班二号出站口涌出来，我轻易就在人群里认出了她。那架飞机仿佛就只拉了她一个人——米七的个头，沙滩一样颜色的皮肤，目光如同海浪一样，一下子就涌到了我的眼前。爱和欲望烧燃的眼睛是掩藏不住的，我们几乎是同时找到了彼此，就像手指在字典上摩挲，每个字都是熟悉的，是我们需要的。

这是游戏的密码，就像一个隐秘的按钮。我们在拥挤的人流里停滞了两秒，微笑对视。正如她之前一再提醒的，确实，她

不能称作“漂亮”，这个词不符合她，但她就是我想象中的那个女人。真的，就算再写实的画家也没法画出我脑子里她的样子，但她轻而易举做到了。

在出租车上，我们除了激动之外无话可说。有什么可说的呢，说什么都觉得空落与虚假——该说的在十年里都說完了，只剩下此刻，这是我们为那段隐秘的历程所必须付出的最后一项。况且我们都讨厌那种客套和作伪。我们将手指紧紧扣在一起。她的手指很干燥，我的掌心发潮，因为紧张还未完全从我心底褪去。她看着窗外流动的街市，蓦然说，我是第一次来这里，却感觉就像是回家。我笑了，是啊，你的家在这里，但你才第一次回。我们对话如同绕口令。

来之前，她说她很不喜欢酒店，她需要在这几天有一种家的感受——她要在这个家做一个真正的妻子。

为完成这个心愿，我在主城四处找了一些地方，托朋友，问中介，但都不能令我满意。我必须确定那个住处是完满的，这也是我们设计和实施这个“故事”最最关键的部分。在我历经一个下午的搜索而失望地坐在公交车上时，身前的两个外地人在打听磁器口该在哪个站倒车。他们提醒我了，磁器口就是我想要的那种地方。那是一个千年古镇，三山并列，两溪环抱，紧靠嘉陵江畔，是重庆城著名的水码头，在民国时期达到鼎盛，“白日里千人拱手，入夜后万盏明灯”。那是一个有历史感的角落。重要的是，磁器口古镇偏离主城，碰到熟人的机会很少，安全。而且对我们有格外的意义——它不仅曾出现在我

的信函里，并离我曾就读的外语学院只有咫尺的距离；这更是我们的情感最初出发的地方；十多年前我在那里的某间寝室收到她第一封信。

在此前的电话里，我告诉过她，我们的“家”深藏在古镇的一条背街上，推窗可窥繁华，关门阒然寂静。那间房带有露天小院，院子里有一株黄桷树，四周是藤蔓，灌木，野草，仙人掌，长满青苔的方井，还有一条杂交的小土狗，甚至还有一尊石桌——我们可以在那喝茶或是下棋。她听着，间或发出一声惊叹。显然她对这个“家”是充满期待的。稍显遗憾的是，这个院子不为我们独享，隔壁一间房已先期租出去了——据说是一对年轻情侣，那条杂交狗就是他们的。

我们应该直接从机场到沙坪坝预先订好座的川菜馆，然而当司机驶出机场，问询目的地时，在这一点上我们达成了高度的契合——磁器口。几乎是异口同声。我们相视一笑，就像一对化完妆的严肃的罪犯。我们都清楚接下来要发生的一切事情。

古镇的黄昏有一种格外古朴的美感，我领着她走在青石板路上，看着两边那朴素的建筑，蹲在地上摇蒲扇烧蜂窝煤的老人，就像一脚踏进了八十年代。她一言不发，缓慢地行走。我知道这种古色古香的情景叫她感动了。尽管她是一个男人的妻子，一个七岁女孩的母亲，但她从未出过远门，一直待在滨城“那个只有海浪喧嚣的小地方”，仅仅只去过省城与附近几个区县。这是她第一次走这么远，为了我，当然，准确地说是为

了我们。不过到此刻我都无法确信这点，一切就像是幻梦，就像我们身处的地方，在落日的余晖下闪烁着某种不真实感。

我带她回我们的家——从一条狭窄的巷子进去，隐藏着一个宽阔的天地，就是我说过的那个院子，石坡上耸立着一栋二层小楼，我们的家在二楼左侧，一个约二十平方米的简易套间：两个对开窗子，打开就是穿堂风，风里杂糅着草籽和田野的气息，屋子尽头是厨房，一个单口打火灶，一个洗碗池，以及我事先送来的碗碟、锅等各种厨具。水池旁边是卫生间，挂着一个淋浴头。房间里，有一张带镜子的梳妆台，一个小餐桌，两个蓝色塑料方凳，一张平整柔软的床——夕阳从窗口探过来铺在上面，如同堇色的被套。简约而直接。当然，我也给房间做了一点必要的修饰，仅仅只是一件东西，床榻上方的墙壁挂着一个铝合金画框，里面嵌的不是风景，不是艺术品，而是一首诗。标题是《晚餐》，我用小号羊毫誊写了使我们这两个全无关系的人联系在一起的那首诗歌。

她走过去，将深红色的手提包搁在床上，仰望它：

假如我要结婚
我想要六个女孩
六个女孩等于六棵桦树
我的妻子藏在里头
宛如小树林间的白色教堂
而我，覆盖着青苔——
六个小女儿

用她们的纯洁眼神祈祷
这时，黄昏来临
善良的上帝将前来我们家晚餐

我将门轻轻带上，走过去，揽住她的肩膀，没有一丝一毫的迟疑——不是这一天，而似乎一辈子我都在期待这样一刻——事实上，她比我更加激烈，舌尖死死缠绕住我，手臂捆缚住我，她以让我吃惊的动作迎接我。

就像今天是末日一样。

我们苏醒时，窗子外面的树林被涂上一层浅黑色，远处的歌乐山山巅仿佛一顶藏在薄雾中的褐色毡帽。我和她躺在床上，不知道饿，也不愿起身，除了飞驰的噪声和急促的呼吸，时间就如昏死过去一样。或许这才是我们不顾一切来到这里的原因。

她躺在我身边，她的乳房在我手掌上，她的体味混杂着窗口飘来的机油味儿，她的身体，黝黑而有弹性地松弛着，我几乎分不清这是梦还是现实。

我侧身看着她，问道，杂志上那么多作者，为什么单单给我写信了呢？

因为我觉得这诗就像是专门给我写的。

答案跟十年前一模一样。

起来——吃饭去？我伸手摩挲她的手臂，如同一件上釉的柔软的漆器。

唔，她将我拉回到怀里。

不过这一次我们做爱时我听到了走廊外有一丝动静，一个黑影在窗帘外停留了一会儿，似乎在聚耳倾听什么。

我们看着影子犹疑着离开，这是我们的邻居，他们回来了。

第二天我们见到了那对邻居，是一对情侣，比我们年轻很多。男孩有点瘦，个头不高，长发，有点神经质的样子，感觉不易亲近；女孩比他略高一点，有一副北方女人的面部轮廓，性格活泼，话多。他们的狗儿很有趣，瞳孔里闪烁着一种说不出的自卑感——它是一只长相比较奇特的狗，模样简直就是一只缩小版的驴子。据说它七个月大，小小的三角形的头上，竖着两只三叶草般的耳朵。它的毛色灰白，就像贫瘠的土地上，正在枯萎或死去的草皮那样：褐黄、灰与少许的白紧紧地缠绕在一起。它还是个鸡胸。我不知道这对邻居为何会选择这样一条土狗作为宠物。

对突然出现的两个新邻居，他们显然是有些抗拒的。因为，我们的出现意味着这一层楼的意境将不会被他们独占，更因为，他们不知道我们会在这里待多久，这种感觉想必很不舒服。

中午，两位邻居来拜访我们。

都不知道你们是什么时候搬来的。男孩说。

我们是外星人，直接从窗口进来的。我说。

那女孩咯咯笑起来，幸好你们没摸错房，那就成了宇宙民

事纠纷了。

——男孩也笑了，尽管表情里隐藏着心有不甘。他带着某种审视的目光环顾我们的房间，突然说，昨天之前，这还是一间空屋子，现在竟然就是一个家了，真不晓得你们是怎么办到的。

哦，她对这个话题很感兴趣，难道这里面还有什么学问吗？

您——以前可能没租过房吧，把别人的房子变成家，其实是很难的。

是呀，我们在这里住大半年了，还没一点家的氛围呢。女孩儿附和道。

这话显然触动了她。两位邻居告别后，她带着一丝赞许看着我，你是用了心的。

当然。我笑了，我不能为你的冒险负责，但至少要为你的冒险尽一点心意。

这毫无疑问是一次冒险。我们都是有家的人，甚至是被其他人认作“美满”的家，可我们却背弃各自的家庭组建了一个临时的新家。在这个“家”里，我们沉浸在那种新奇的感受里，我们甚至背弃了当初对每天的行程安排——因为她哪都不想去，当然，我也是。除了非出去不可，我们一直留在床上，如同两个盲人煎煮鱼汤。

她说，无论如何要用这七天把一生好好地过完。

她说，要像一个真正的妻子那样宠着我。

她也是这样做的。一切妻子该做的她都做到了极致。她很刻意要“无比充实地”过完这段“婚姻”。

清早，我还在酣睡，她已从菜市场回家了，带回新鲜的蔬菜，围上围裙，做饭，清洗衣物，一个尽职的主妇，就像我们的日子还有大把。

可是我们都知道这是不可能的，七天后我们将永不见面，这是事先的约定。那时我们认为把放纵设置一个期限就能保守最后的底线。

除了期限我们还约定了一条，不谈论各自的伴侣。这很容易，但要忽略家庭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我们都有孩子。她每天要给家里——主要是孩子——打一个电话，作为一个母亲她每天都有无穷的吩咐和叮嘱，以及担心。无论如何，她不可能完全回避这一切，回避我。每次她接打电话都是用方言，我也无心偷听，但偶尔有几次我也能辨认出她似乎在虚拟一些故事和场景。

第三天，晚上，我们正要结束在新闻联播的背景里，她的移动电话响了——这是她丈夫要求的，说为了方便联系——尽管我极力想要摁住她，可她还是伸手拿起了电话。是孩子，她告诉我，等一等。

然后她从我身体跨过去，下床，举着电话走到靠近内侧的窗台，裸身背对我，臀部就像一个苹果，散发着黝黑的光泽，一瓣亮着，一瓣藏在暗处。

对我来说这种情况不会出现，因为我并没携带移动电话，离家前我刻意将它遗失在家，只需每天出门借用公用电话报个平安即可。

十分钟后她接完电话回来，仅仅看到她沮丧的表情，我的欲望就已经完全遁逃了。她告诉我，孩子出了点事，在台阶上摔了一跤，撞到眼角，流了一点血，孩子哭了，因为怕以后会留下伤疤。但医生说问题不大。她在说“问题不大”时似乎迟疑了一下，我想这是因为她也清楚自己其实是不在场的。

当她消沉时，我也无能为力，只能默默陪着她忍受这种空白。我理解，她觉得自己很可耻。刚刚还在扮演好妻子、好母亲的角色，在电话里问候，嘴里说着“很想你们”，后一分钟却和我拥抱到了一起。她心里一直闪现着自责和矛盾的念头——事实上，这在我们电话中暧昧时就已经存储在脑子里了。

当然，更多时候我们依然是快活的，放纵的欢乐到底多么炽烈是不曾亲历者无法想象到的。我们越是矛盾，犯罪感越是强烈，就越能感受到欢愉带来的快感。

我们将大部分时间交付给了性爱。我们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条件下做爱。用她的话说，我们一个是山，一个是海。我们在一起就是山与海的冲撞。

如果说这次“婚姻”里有什么是最满意的，就是我们的性，它将我们带往未知的仙境，尽管随之而来的是巨大的空虚。好几次她黯然告诉我，她不愿我抽离她的身体，因为她受不了那种突然的空洞，那空洞就像一个吞噬的黑洞，让她想疯掉。

天哪，我从未知道性爱竟是如此美好。我真能带它走吗？她握着它说，我恨不得让它永远留在我里面。

我说，只要能通过安检，你把它带走。

她说，天哪，真不敢相信我变得这样淫荡。

不是淫荡，这才是性。我说，你启发了我，我也启发了你。

在她来之前，我已经规划好了一切。按计划我们的每一天都安排得满满的，比如她曾在电话里说一直想去我的宿舍，我常发呆的那个鹅卵石会发光的小池塘；还有解放碑一隅的十八梯，那里总有喝得疯疯癫癫的老酒鬼；比如巍峨的大足石刻；还有这城市的许多江湖美食……但这些计划统统都是无效的预算，等她真的到来跟我待在一块时，哪个地方她都不想去了。似乎她全部的目的地，只是驶向我——其他都是可有可无的。当然，她也不喜欢大城市的感觉。从机场回来的车上她就说，看起来，这个城市就是一个几百万人一起孤独生活的地方。

只有两个人，四周全是陌生，我们享受这种孤独，甘之如饴。我们出得最远的一趟门，是去茶叶商铺。我们是在阳台上小坐时突然想到一块的。

正如前面提过的，这房子的好处只有进来才会知道。站在楼上，低头就是细细窄窄的青石板老街，杂货店、小卖部、豆腐坊等小店依次排开，周易算命的旗帜在巷口迎风飘展。街上每隔一阵传来梆子声，打更的那个醉老头，似乎从未清醒过，吼声里也夹带了三两酒意。抬眼，是高低不平、连绵不绝的褐色的瓦片，像一群庞大的青鸟栖息在屋顶。远处是奔涌不息的嘉陵江，江面上停泊着大大小小的花船，隐约传来伴奏和嬉笑声。

这天下午，我们坐在阳台上，一只流浪狗在楼下的草丛里撒野，从它撒尿的姿势看，这是只公狗。而它来到此地的原因，

不是这里有什么食物，而是因为那只几个月大的土狗——邻居那对情侣叫它丑丑，一个充满自卑感而又无比真切的名字。隔壁没人，他们出门去了，丑丑困在家中，但似乎能嗅到楼下公狗的气味，老远就嘶叫起来。我笑道，发情了。然后我们同时喃喃自语道，要是有杯茶在手边，就好了。

为了这个突然的心灵交汇，我们兴冲冲地下楼，往码头方向走。我记得码头边有一家表演曲乐的老茶馆，茶馆一侧有几间小店，门口簸箕里总是摆放着一堆沱茶。但是，当我们称了茶叶，在茶具店里发生了一点小争执。她要买我们第一眼同时瞧中的那套宜兴紫砂茶具，可我私心觉得这套茶具价格偏贵，建议买那套实用——其实是更便宜——的仿日式陶具。我说，反正也就是几天，将就用了。

这句无心的话触怒了她。她放下手里的茶具，掉头就走。

我赶忙将钱丢给笑眯眯的胖老板，喊他替我包起来，追上她，默默走了几条街，一通乱走后她终于开口说话，在你心里我们这就是个过场？

不是的。

你还说过我们住在一个驿站，并不是家？

其实我没这样说过，但我知道这种时候千万不能争辩。当她开口说话，哪怕是恶语相向，说明她的气已经消了一大半了，剩下的，只是倾倒吧。不管是什么，都仅仅只是多余的，就像荷尔蒙的那种脂肪释放。这是我在多年婚姻里为数不多的体悟之一。

我们说过不谈论自己的伴侣，但这也很困难。我是说，在心